

滑县市场监督管理局

滑县市场监管局《滑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压缩企业开办时间》的评估报告

一、文件名称：滑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压缩企业开办时间的实施意见

二、实施情况

1、实施主体：滑县市场监督管理局（原工商局）

2、实施时间：2018 年 10 月 22 日

3、实施情况：正在实施

（1）取得成效：进一步压缩企业开办时间自实施以来，企业开办压缩到 4.5 天，后来又进一步压缩到 2.5 天，1 天，0.5 天，市场监管局（原工商局）便民大厅工作人员和各市场监管所（原工商所）得到了滑县政务服务中心和大数据局的积极支持，得到了广大市场主体的欢迎。“一窗受理”、全程电子化得到普及应用，各种便利化措施使企业便是更加便捷、高效，各种市场主体无障碍进入我县，为我县经济高质量发展、促进政府履行职能起到了重要作用，取得了较好的实施效果。

(2) 合法性：压缩企业开办时间根据《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压缩企业开办时间的实施意见》（豫政办〔2018〕49号）、等有关法律法规，结合我县实际而制定的，具有合法性。

(3) 合理性：压缩企业开办时间遵循了“简化时限，方便企业办事”原则，符合“最多跑一次”改革、推进审批服务便民化工作要求、进一步压缩企业开办时间，激发社会投资创业活力，构建方便、快捷、有序的市场准入机制，打造法治化、便利化的营商环境，

(4) 操作性：压缩企业开办时间，市场主体登记便利化措施具有很强的操作性。根据文件要求，市场监管局（原工商局）加强窗口工作人员培训，工作人员更加熟悉登记注册法律法规、业务流程，加强内部管理，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理念，勤政为民、高效便民，配套制度健全、完备，程序清晰、简便，具有很强的可操作性。

(5) 评估意见：继续实施。

